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项目业主采购中介服务

用 户 需 求 书



项目名称：陆河县地籍成果入库汇交项目
采购单位：陆河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2026年3月

一、编制单位资格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项目范围。

2. 须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陆河县地籍成果入库汇交项目；

2. 项目类别：技术服务类；

3. 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的工作要求，按照省、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要求与工作安排，开展陆河县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汇交工作。

4. 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在广东省自然资源厅规定时间内完成。

三、服务技术要求

（一）服务内容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地籍成果入库汇交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登记〔2025〕1146号）工作要求，开展陆河县地籍成果入库汇交工作。具体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1、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地籍成果汇交

根据省厅下发的“房地一体”地籍调查成果为基础映射

转换的数据为基础，与本地不动产登记数据进行关联分析，通过关联情况核实并区分登记状态，将数据区分为“已调查已登记”或“已调查未登记”，实现数据分层管理。对于省下发数据与本地不动产登记数据存在矢量图形和属性数据不一致的情况，结合本地登记数据和档案资料等，进行分析、问题处理和数据补充完善，若存在未调查的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通过影像补充勾绘“未调查部分”的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地籍数据，并按照要求完成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地籍成果数据，并通过质检后完成成果汇交。

2、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地籍成果汇交

收集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地籍成果，按照地籍数据库标准及上级有关数据汇交要求等，形成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地籍成果数据，并通过质检后完成成果汇交。

（二）项目实施要求

1. 为了更好的完成服务，全面提升采购人在陆河县地籍成果入库汇交项目综合处理能力，投标人需配备专业的管理人员和具有专业资质的技术团队。

（1）中标人须将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名单及相关资料交采购人备案，并且投入本项目的常驻汕尾市陆河县人员必须派驻到现场参与工作，采购人有权进行不定期抽查。驻场人员应服从采购人的管理，严格遵守廉政、保密等工作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驻场人员所需办公设备、因办公产生的服务费用等由中标人承担。

（2）中标人选派的项目人员原则上在项目实施期间不

得随意更换。如因特殊原因确需更换的，必须提交相关的书面申请，说明原因且理由充分，在报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且更换的人员在资格、技术及能力等各方面应不低于原项目人员。

2. 根据项目需求，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技术服务人员需进驻采购人项目组。中标人要制定切实做好进度安排，保障项目按期保质完成。

（三）项目依据

1.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地籍成果入库汇交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登记〔2025〕1146 号)

（四）提交成果

通过陆河县地籍成果入库汇交项目，形成的成果资料主要包括：数据成果和文字成果等。

1. 数据成果：地籍成果汇交数据库。
2. 文字报告成果：汇交成果清单

（五）数据保密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的数据属于内部资料，按照国家、省的要求和相应的法律法规进行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中标人正式向采购人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中标人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中标人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中标人必须承担一切责任。

（六）其它管理要求

1. 中标人必须实事求是地开展工作，不得弄虚作假、伪

造数据。

2. 中标人的作业人员应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度，作业的高峰期适当增加工作人员。

3. 采购人提出要求时，中标人能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及时响应并到达现场提供服务。

（七）售后服务要求

项目完成后中标人应提供项目的成果解答、建议等后续服务。

（八）其他要求

1. 中标人须具备承担本项目的相关资质及丰富经验。

2. 中标人注重科技创新，能为项目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力量。

3. 中标人须具有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度，满足本项目的质量要求。

四、选取方式和预算

1.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总价，报价区间：26 万元至 27.73 万元；

3. 服务金额说明：参考《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地籍成果入库汇交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登记〔2025〕1146 号）文件要求，结合对我县情况分析，最终以财政核定为准。服务金额为含税全包价，包括本项目前期调研、资料收集、成果编制及所产生的交通、食宿、设备、材料、雇员费用等与项目相关费用。

五、合同支付条款



分两期付款。

1 期：支付比例 40%，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2 期：乙方向甲方提交陆河县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汇交成果，且甲方收到等额正式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申请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

六、方案择优选取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技术方案 (35.0分)	<p>根据报价单位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项目工作目标、技术路线及完成任务的步骤方法等）进行评审：</p> <p>1、技术方案详细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35 分；</p> <p>2、技术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 20 分；</p> <p>3、技术方案一般、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10 分；</p> <p>4、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2	工作进度安排及质量保障 (15.0分)	<p>根据报价单位提供的工作进度安排及质量保障进行评审：</p> <p>1、工作进度安排、服务质量保障方案完善，可行性高的，得 15 分；</p> <p>2、工作进度安排、服务质量保障方案比较完善，可行性较高，得 10 分；</p> <p>3、工作进度安排、服务质量保障方案比较完善，可行性一般，得 5 分；</p> <p>4、工作进度安排、服务质量保障方案比较完善，可行性较差，得 1 分；</p> <p>5、未提供工作进度安排及质量保障不得分。</p>
3	同类项目业绩 (15分)	<p>2022 年至今，承担过成果入库类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 5 分。满分 15 分。</p> <p>注：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或中介超市中选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有效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不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p>
4	技术人员团队 (25分)	<p>拟委派服务人员中：</p> <p>1、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得 5 分，其他不得分。</p> <p>2、技术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测绘类工程师的，每个人得 5 分，没有不得分，最高得 20 分。</p> <p>注：人员不得重复得分，需提供证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以及相应人员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近一季度在单位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5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项目技术需求文件要求且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p>

